



□ 魏国蓉

清晨,伴着最后的鸡叫声,母亲艰难地起了床。因长时间的生病,她的左眼皮完全耷拉了下来,将整个已经萎缩的左眼球完全遮盖住。放在轮椅扶手上的手,黑!瘦!糙!这样的手,再配合上布满沟壑的脸,无声地诉说着她的往事……

母亲十六岁那年,姥姥得病去世了,面对不谙世事的姨姨舅舅,她过早地担负起了“母亲”的角色。她二十五岁时姥爷突发脑溢血,她用平车拉着姥爷,到处寻医问药,辗转三个月,终也没能留住姥爷的生命。从此,她便一人挑起娘家的重担,后来妹嫁弟娶,全是她一人操持。

我的母亲一生养育了姐姐、哥哥、我和弟弟四个孩子。姐姐小学毕业后没再上学,我、哥哥、弟弟都通过上学跳出了农门。1997年,哥哥上大学的同时我正上中专,弟弟也正在上初中。每次开学时,母亲都得为我们

们准备好近2500元左右的学杂费。此外,每月我们仨还需近500元的生活费。——也就是说,即使不吃不喝,母亲每月也得“上交”给我们至少700元左右的“租子”。九十年代里,700元的支出,对一个农民家庭来说,其中的辛酸可想而知。张家婶劝母亲:“你家三妮,一个女娃子,上什么学呀,再说,听说国家也不管分配了,早早回家给你搭把手是正事。”母亲笑笑,说:“妮儿好不容易考上了,上吧。咱这辈耽搁了,再不能误了下一辈。”于是,母亲那满手满脚刺得人疼的茧子、一天天驼下去的腰背、风砍雨凿的粗糙皮肤,换来了我们仨的上学机会。

现在想起1999年那年寒假,我的心不由地揪在一起。腊月十九早上刚起床,母亲就一直打嗝。起初,我以为她憋住了一口凉气,于是,赶快督促她喝热水压一压。刚开始,她喝了热水后,还能压制半个小时,可到晚上时,喝热水也不管事了,一直嗝个不停。深夜一点了,她才勉强入睡。早上五点起床后,仍不间断的打嗝。我们都催促她去医院检查,催急了,她瞪我们一眼:“这么点小毛病,去什么医院?我自个的身体自个清楚,没事,打嗝就打吧,不影响做事,又不疼,过两天就好了。”这样的情况又持续了两天,她的精神明显萎靡下来。在父亲的强力坚持之下,她才去医院做了个彩超。当检查出是由于胃下垂、胃寒导致的打嗝后,她将医生开的药方往兜里一塞,一分钱药不拿就要回家。父亲要夺过药方替她抓药,她脸一沉说:“来医院前我就想好了,要是我得了癌症什么不好的病,咱就不看了,反正看也看不到,白花钱。要是没得什么要人命的病,咱也不用看了,反正没啥大毛病,忍两天就好了。吃什么药呢?”后来,这病硬是让倔强的母亲扛了过去。

在我的记忆里,母亲生病前一直留着长发,并且每天梳头都有一个固定场所,那就是院子里的南墙跟。母亲首先用梳子将整个头发细细地梳理一遍,然后用左手将梳齿上带落下来的头发全部拢下来,再用右手食指一圈圈地将这些头发绕成一团,最后将这些头发塞到自己的专用仓库——南墙跟的砖缝里,等收头发的来了就一次性批发。想来,她供我们上学的费用里也许有头发的一份功劳?

连脱落的头发丝都能看到眼里的她,却在2006年做了一件让我感到只有她才能做出来的事。

那是个星期天,我刚进家门,就被她扯进了里屋。只见她从我家的“保险箱”里拿出一个黑色钱夹,示意我打开看看。这是一个男士钱夹,上半部的卡包里有三张银行卡,一张B级驾驶证,一张刘XX的西安市身份证。下半部放着八张百元大钞和些许零票,还有一张A4打印纸,里面有很多联系人及电话号码。合上钱夹,我将探询的目光投向母亲。她说:“这是你父亲在下班的路上捡的。你父亲已给A4纸上的一位刘姓人打过电话了,可是没人接。第二天下班再打,仍旧没人接,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。”我瞅着她紧皱的眉头,调侃道:“老妈呀,这钱夹是捡的,又不是抢的。况且您也费心找失主了,这不没找到吗?再说,这里面可有八百多元现金呢!顶我爸一个月工资啦。咱昧了呗!”母亲一把夺过钱夹,斥责道:“臭丫头,你娘是啥钱都花的人吗?咱多这八百块钱不会富了,少这八百块钱也不会穷了。可是,你想丢钱包的人把啥东西都放在这里边呢,三天了,这小子该多着急呀……”哎哟,母亲的唠叨大功又发动了。我赶紧制止住,搂着她的脖子撒娇说:“我的亲娘哎,小的知道啦。现

在我正替您想辙呢!”母亲这才扑哧笑了,轻点了我一下头,念叨着:“你瞧身份证上的出生年月,比你弟只大一岁,要是你弟在上海也遇上难处了,有个我这样的好心人帮衬帮衬他,不是就好些吗?”——没上过学的母亲,讲不出“己所不欲,勿施于人”的大道理,她有的只是一颗出自本能的推己及人的心。

毕业后我想进实力雄厚的A校工作,可当时A校不缺人,所以,退而求其次,我去了条件较差的B校任教。学期中,A校联系我,现在学校四年级缺人,你来上班吧。噢,机会难得,得赶紧抓住。我给母亲打了个电话,表达了要立刻走上任的迫切心情。母亲在电话那头没马上表态,停顿了片刻后,她才道:“妮儿呀,咱不管做什么事都要负起责任来。你这一学期没到头,突然要去A校上班,B校一点准备都没有,那你现在班上的娃们咋办?你得先给B校一点找人时间呀,等人家找到别人接班了,你再到A校不迟……A校这边,你要不跟人家好好说说,缓几天再上班看行不。”母亲的一席话,让我那沸腾不已的血液去冰箱里旅游了一遭,也让“责任”二字裹进了我刚刚开封的人生行囊。

四个孩子,一个个地吸吮着母亲的乳汁长大——终于!弟弟也毕业工作成家了!她功成了,该享清福了,却——病倒了,口不能言了,身不能动了,好东西不能吃了,单元楼上不去了,名胜古迹到不了,可爱的小孙孙也抱不动了……她今年才刚六十岁啊,却已经在轮椅上坐了六个春秋!

回忆往往像
品尝一杯柠檬
汁,酸涩过后才
是无尽的甘甜。

散文苑圃



太极趣事

们的偶像,他们老夸我爸年轻呢!你要再(上接A6版)不进步,就落伍啦,哈哈……”

马老太听了,心里很不是滋味。吃饭的时候,老何也变得挑三拣四了,说这个菜要这么做才好吃,那个菜要那么做才有营养……马老太一听,心想准是别的老太太这么说的,碍于儿媳妇的面子不好发作,狠狠地剜老何,可是女儿呢,偏偏不看着眼色,还火上浇油:“就是啊,总是这‘老三篇’,我都吃烦了……”马老太顿时火冒三丈,啪的一声把筷子摔在桌子上,“谁做得好你让谁去做!”……

那天,老何提溜着一个袋子回来,兴致勃勃地回来跟马老太说:“你看我们有队服了,我穿上你看合适不?”说着就穿上让她看。马老太嘴一撇,头也没抬,没好气地说:“好——看!”老何似乎没有注意到她的表情,一边用手去拿袋子,一边又接着说:“女队服也可漂亮了,是玫红色的……”马老太没等他说完,就不耐烦地说:“好啦,好啦,别啰嗦!那么大年纪还穿红的有什么好看的!”老何一听口音不对,尴尬地“呵呵”笑了两声,收起衣服回了卧室。

就是这样,马老太像得了焦虑症一样,心事重重,眉头紧蹙,坐卧不宁。

“哼,不就是个太极拳吗,有什么难的?我要是学会,就能和老何一起锻炼了,看他还不敢不敢有花花肠子!”马老太经过“深思熟虑”,决定亲自出马。

马老太年轻时很泼辣,上过完小,进过宣传队,要不是早有了孩子,说不定后来还能进到县上的宣传队呢。老何虽然常年在外上班,可是工资微薄,既不能养活妻儿老小,又不能给家里增添工分。要强的马老太一个人在家,带着孩子干活,样样不落,那股子硬劲绝不亚于小伙子。这次马老太“被逼上了梁山”,又拿出了当年不服输的劲头,翻出了老何当年学太极拳的光盘,趁老何不在家时,一遍一遍地学。遇到实在看不懂的时候,她自己不给老何说,而让小孙女命令爷爷打一遍,她在旁边认真地看。这一学,马老太学了半年,总算可以完整地打完一套了。

至此,她决定不再被窝里耍拳,她要公开露露面!

那天清早,马老太等老何一出门,便迅速地开始乔装打扮起来。她找了一件平时不多穿的花衣服,带上儿媳妇的那顶大檐太阳帽,又把儿子的墨镜也戴上。“呵,这打扮成小媳妇了。”她自己一照镜子都笑了,确定不会被认出来后,快步尾随老何而去。

到了那广场,她先远远地找了个长椅坐下,然后压低帽檐,把墨镜拉低偷偷地看老何。老何他们已经开始打拳了,只见老何一个黑衣服在前,后面全是红衣服,大概都有十几个人。

“怎么全是女的?”马老太愤愤地想。

不大一会,一遍打完了。老何转过来,满脸笑容,两手比划着,跟红衣服们说着什么。一个波浪卷头发的红衣服掏出毛巾走到老何跟前,抬手给老何擦额头上的汗,老何竟然不躲不闪,还笑微微地看着红衣服……

“哎哟,死老头子,丢死人了,丢死人了……”马老太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,嘴里咒骂着,气冲冲地打算上前找事。

这时,只见老何和那个红衣服径直朝她这边走过来了。“他们要干什么?”马老太迟疑了一下,歪头给对方一个斜脸。

“妈!”熟悉的声音在耳边响起。马老太转过身,噢——是女儿?!怪不得看背影那么眼熟。

女儿快步跑到马老太身边,挽住她的手臂,笑眯眯地说:“老太太,您终于肯出山了!”

“啊?”马老太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了。

“走吧,老马”,老何诡秘地眨了眨眼睛,得意地看着她说,“大家都等着你呢。”

女儿不由分说拉着她朝那群红衣服走去。

“马大姐,欢迎你加入我们的队伍哦。”那群红衣服拍着手掌,异口同声。

老何更是变戏法一样,从身后拿出一套红衣服,给她递过去:“这是我给你准备的太极服,你看看合不合适?”

马老太稍稍一愣,有点难为情地接过衣服,突然觉得这衣服的红颜色真好看。

老何故意做了个“请”的姿势,用京剧的腔调说:“老马,现在我们一起练吧?”马老太此时顾不得想他怎么知道自己会,太极拳口令就已响起,马老太只好跟着大家一招一式熟练地比划起来,虽然还不很到位,但流畅自然……

晨练结束了。女儿做了个鬼脸,跟马老太说:“老马同志,打得不错嘛!”老何也讪笑着欲在马老太跟前请功,可马老太脸色一沉,说:“回家!”父女俩见状,面面相觑,只好耷拉着脑袋一路囫圇跟着马老太回了家。

进了家门,老何没敢坐下,直愣愣地盯着马老太,等着她的“判决”;女儿拿起鸡毛掸子往腰后一别,给马老太倒了杯水,双手端到马老太面前,神情严肃地说:“马大当家的,女儿现在负荆请罪,求您治女儿先斩后奏之罪!”

见此情景,马老太忍不住噗嗤一下笑了,用手指着爷儿俩,问了一连串:“你们两个坏家伙,什么时候串通好的?发现我跟着,还故意装作不知道?啥时候买的衣服,咋不给我说?怎么知道我学会了?”

“呵呵呵……”老何对这个“批评”相当满意,坐了下来喝了口水,“那次我试衣服的时候就给你买下了,本来要拿给你看的,被你骂了一通,只好又放回去了。至于我怎么知道你学会了,嘿嘿嘿,问问咱们的小孙女吧……”

女儿也赶紧凑到马老太跟前,调皮地说:“‘马太君出山’这出戏可是我导演的。戏嘛,从老爸臭美就开始了,怎么样,我们俩的演技还可以吧?哈哈……”

马老太恍然大悟,想起刚到城里时老何见她无聊,就一直动员她一起锻炼,可她总说不会,就是不肯出去,还嫌老何唠叨。后来老何不说了,原来是跟女儿联手使了一招——“激将法”。

“都是叛徒!”马老太嗔骂道,心里却美滋滋地,“老头子还是很在意我的哈!”

以后啊,太极拳的队伍里便多了一个红衣服。

执念

□ 沈璧君

无心张望月儿,那却红花香来,若非几番青垂,焉能惊蝶纷飞。

午夜一场好梦,继日一场细雨,问君有何不同,不都一样朦胧。

朦胧何来尽头,有你我就足够,何必过问烦愁,唇已吻上额头。

说好了不分手,回首畏惧忧忧,只愿此生等待,一朵雏菊而开。

……

放飞

□ 张永红

小山坡上我遇到了你
你含着泪振臂欲飞
我小心翼翼地将你包好带回
不管晴天雨天
上山下山
都和你相伴而行
直到又一个夏天来临
百鸟齐鸣
翱翔于蓝天白云
我突然顿悟
有翅膀该飞的更高
这不是你的终点
放飞你
给你新生
还我自由



小说天地